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
Great Eagl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41)

於 2024 年 5 月 29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均於 2024 年 5 月 29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鷹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4 月 19 日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 2024 年 5 月 29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日期為 2024 年 4 月 19 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提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 747,723,345 股，此乃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行使其投票權時受到任何限制。羅嘉瑞醫生、王于漸教授、李王佩玲女士、朱琦先生、何述勤先生、施穎茵女士、羅孔瑞先生、羅慧端女士、羅康瑞先生、羅鷹瑞醫生、羅俊謙先生、簡德光先生、朱錫培先生及潘嘉陽教授均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之點票過程由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監票。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批准，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批准採納 2024 年份股份獎勵計劃。 | 488,587,597 (85.171727%) | 85,062,388 (14.828273%) |

| 普通決議案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2. 批准採納 2024 年購股期權計劃。 | 488,575,597 (85.169338%) | 85,076,388 (14.830662%) |
|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之票數贊成，因此上述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 |

承董事會命
鷹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羅嘉瑞

香港，2024 年 5 月 29 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羅孔瑞先生、羅慧端女士、羅俊謙先生、簡德光先生（總經理）、朱錫培先生及潘嘉陽教授；非執行董事羅杜莉君女士、羅康瑞先生及羅鷹瑞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于漸教授、李王佩玲女士、朱琦先生、何述勤先生及施穎茵女士。